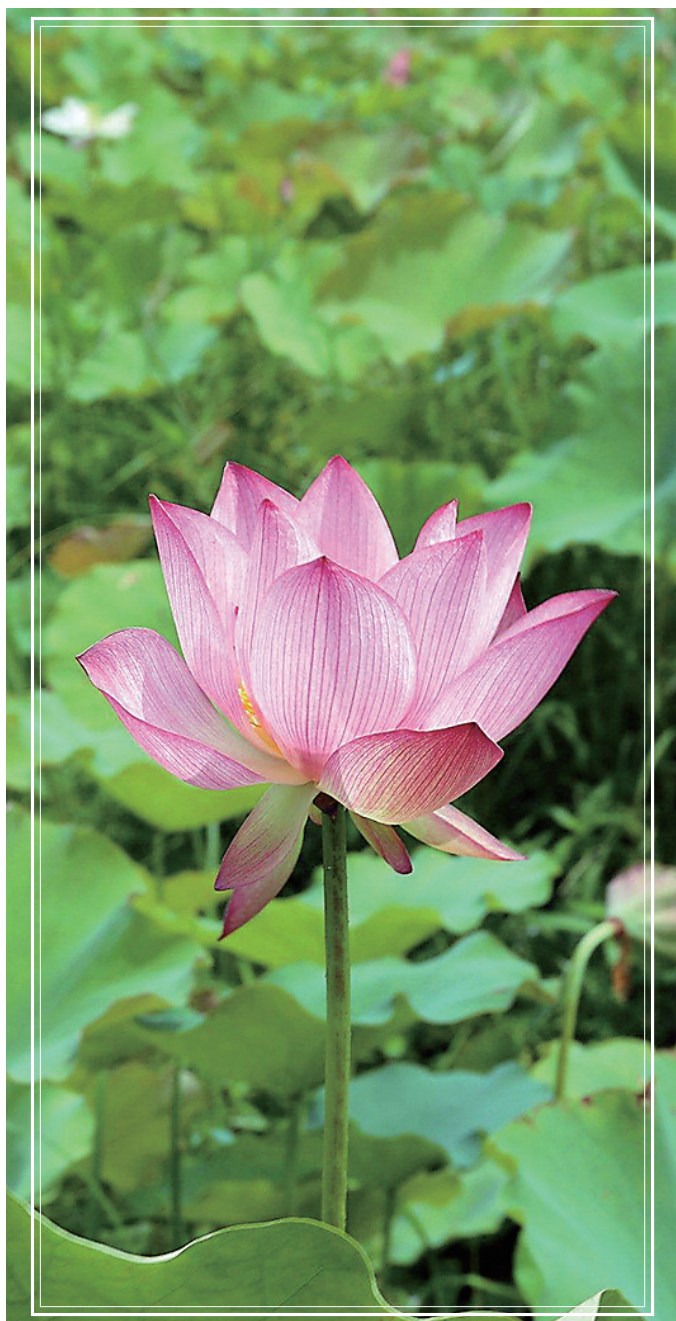


仙庾岭赏荷

贺为民



我的生活与电话的变迁

易裕厚

1974年,我出生在原株洲县(现醴陵市)的一个农村家庭。第一次接触电话机是读小学的时候,当时的人民公社在大队一个同学家里安装了一部电话,是摇把式的。按住电话机上面的话筒,转动旁边的摇把,就能接通公社的总机。那时的我们总是调皮地摇通电话,听到话筒里传来“你要哪里”的声音,就赶紧挂掉,纯粹就是为了取乐。

读初中时,我到市区大单位的单位玩耍,在他办公桌上见到了一台转盘式拨号的电话机,从0到9,10个数字对应10个小孔,打电话时用手指插在数字对应的孔里往下拨,回位后再拨下一个数字。当时在大叔的允许下,我打了一个电话给在市内另一家单位上班的小叔,虽只是象征性地问了几句话,但这是我人生中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打电话。相隔十几公里路程,没有见面却能清晰的对话,让当时的我感到特别神奇。

1992年读大学时,程控电话开始推行。大学校园里只有几家商店有公用电话,每次叔叔打电话过来,店主都得到跑到老远的学生宿舍喊我,每喊一次付费一元钱。学校食堂的一份官保鸡丁也才5角钱,可想而知当时一元钱的付费并不便宜,但这毕竟比坐汽车去叔叔家得往返100多公里的路程轻松多了。

参加工作后,办公室有了电话,但出差在外有时总联系不上。才毕业的工资不高,省吃俭用积下八百多元买了一台BP机。每次挂在腰间的BP机“嘀……嘀……”响起,我就到处寻找电话回复呼者。BP机能够及时收到信息,可不能直接通话,仍然不是很方便。

后来,手机问世。我花1500元从同事手中买一部旧手机,比砖头式的“大哥大”小巧些。跑业务的我在外总是握着手机,故意“显摆”着。那时话费很贵,尽管省着打,可一个月的话费对我来说仍然是一笔大开支,可想想有个手机,心中总有一种满足感,“忍痛”交话费来满足虚荣心。当然,手机的方便也确实给我带来了幸运。记得1997年县里搞公开选调,当时我正在外出差,同事打手机告之消息,我连夜赶回,在最后一天交上报名表。就这样,我转行成为一名警察。

又过了几年,打码的模拟手机逐渐淘汰,插卡的数字手机开始流行。我托人从广东番禺买回一台当时市面上最流行的“掌中宝”摩托罗拉翻盖手机。记得将模拟手机号码换成数字手机号码时,还交纳了换号费1200元,正因为这个原因,那次更换的手机我一直使用着,至今已经整整20年。

有了手机,不论天南地北,不管白天黑夜,一拨号码就能联系上,自然也给我的工作带来了很大帮助。记得有一次辖区两户人家因争水发生纠纷,双方各自喊来亲戚,准备持械斗殴。村干部及时拨通了我的手机,我随即赶到,避免了一场流血事件发生。这样的事例不胜枚举,我时常想,有手机和没手机就是不一样,这神奇的“顺风耳”让人好似有双“千里眼”,乡村大小事尽在掌控之中。

随着时代的发展,手机不断升级换代,现在的智能手机不仅外观越来越精美,功能也越来越强大。高像素拍照随手就是一张精美的图片,随时随地可以文字、语音、视频交流,还有那实时购物,下单立马送货上门。不管是聚餐、玩乐,还是打车等,生活中的支付,对着二维码一扫就可搞定。真是“一部手机走遍天下”!智能手机时代,让我们的交往多了渠道,添了乐趣,也让我们的人生过得充实而富有意义。

往事如烟,感慨万千。从摇把电话机到普通手机,再到智能手机,我与它们结下了不解情缘,也亲眼见证了它们的变迁,更真切感受到了新中国的发展给我们工作和生活带来的变化。从“小屁孩”到“油腻中年”,我在近40年的电话情缘中感悟着生活由不易到幸福,见证着祖国的日新月异。我默默祝福:祖国的明天越来越强大,老百姓的生活越来越美好。

婆婆爱上“网上买菜”

刘希

一连几天下雨,出门极不方便。我家离菜市场又远,婆婆跟我抱怨说,买个菜回来衣服鞋子全打湿了,真是受罪。看她可怜兮兮的样子,我突然想起有朋友告诉过我,可以网上买菜,不仅可以直接送货上门,而且价格还很实惠。我向朋友打听,朋友告诉我手机淘宝上有些店,在上面选好菜就会准点送到家里。

我听了窃喜,赶紧打开手机试了试。果然,上面的菜品琳琅满目,而且很多都是活动价,很划算。我对婆婆说,这两天给您放假,买菜的事儿归我。

婆婆听了喜笑颜开。我在手机上下了订单,早上十点钟,屋外有人敲门,婆婆去开门,见那人拎了一大袋菜,惊讶得不得了。她以为工作人员是我的朋友,还盛情地邀请小伙子进屋来坐坐。我赶紧摇头,跟婆婆说明了原因。婆婆恍然大悟,知道我是在手机上买的菜,她一个劲地夸赞:“现在科技都这么发达了呀,买菜都不用下楼了,还是你们年轻人厉害,什么都会用。”

“很简单的,这个一学就会。”我随口一说。哪知道婆婆赶紧拿出手机,让我教她怎么买。我给婆婆下了APP,教了几次,婆婆学会了。

第二天,婆婆自己下了订单,不多久,菜送到家了。婆婆起先还有些担心,怕菜不新鲜,但看到送到家的实物,她悬着的一颗心放下了。第三天,第四天,婆婆尝试在网上买菜,都买到了心仪的肉类和蔬菜,学会了网上买菜,婆婆的成就感倍增,每天高兴得像个孩子。

这之后,婆婆爱上了网上买菜,即使不下雨,她也不去菜市场了,而是在网上下单,剩余的时间就做自己喜欢做的事,不用再花费大把的时间在买菜上,把家里收拾得很干净,还利用闲暇时间养起了花草草草。省时、省力、省心、省钱,这是婆婆对网上买菜的评价。

“雨越大,可我不怕。菜已经准点送到家。自从在网上买菜,这日子过得舒心又自在。”婆婆把她在网上买的菜发了朋友圈,把那些大妈们羡慕坏了。大家都夸婆婆聪明又精明,婆婆乐得哈哈大笑。婆婆还收了几个徒弟,常常有人称呼她为“老师”,她更加得意了。

没想到,教婆婆一个简单的“网上买菜”,让她的成就感倍增,也让她感受到了现代科技的便捷和美好。以后,我得多教婆婆一些“高科技”,提升婆婆的生活品质,让婆婆的生活更加幸福快乐。

旧时光 挑水

伟华

挑水土话叫担水,即在一根长长的扁担两头系上绳子,绳子下端系上钩子,两只钩子分别钩起空水桶(或铁皮桶),再用扁担挑在肩上,到水源地把干净的饮用水挑到自家水缸的劳动过程。这也是农村最为常见的家务体力活之一。

不管是我国的南方还是北方,饮用水的来源不外乎两种形式,一种是井水,另一种是山泉水。从取水手段来看,井水一般靠“打”,即用轱辘绕上绳子系上桶子往井下放,从地底下把水打上来,如果是老井,水又满,井口又大,那就不用轱辘,直接用水瓢舀;而山泉水,则通过地势落差,主要靠“接”,即由竹管道,让水直接顺流到桶里,如果山泉水顺溪平流而下,没有地势落差,那就只能择地拦腰筑坝,就地蓄水,这种情况取水那就只能靠舀了。我的家乡在山区,喝的是山泉水,取水主要靠挑。

挑水,是农村家务劳动中最为平常最为辛苦的事情之一,煮饭、做菜、洗澡、洗衣等都离不开水,不管是天晴下雨还是天寒地冻,每天都必不可少。因此,挑水成了家中的头等大事。

我是在十岁那年开始为家里挑水的。我的家离水源地比较远,来回的路还有上下坡。我个子矮,力气小,每次挑水只能挑半桶,摇摇晃晃的,中途还要换肩休息一到两次,整个挑水过程要花上半个多小时。回想儿时挑水经历,至今仍历历在目。

在我儿时挑水的记忆中,有一件事让我现在想起还不寒而栗。那是在一个傍晚,我像往常一样去挑水,当我把水挑到家附近的小山坡边时,突然从山上冲下来一条大蟒蛇,直接把我连人带桶撞下离道路两米多高的水田里,这时我隐约看见,一条又长又粗的黑色大蟒蛇在地里翻滚。一瞬间,大蟒蛇奇迹般地不见了,这种只有在电影镜头里出现的场面,让我活生生赶上了,更为神奇的是,我从两米多高的岸上滚下水田,身体各个部位没有受到任何伤害,当时我感到毛骨悚然,全身发抖,爬起来拼命往家跑。过了很久,才恢复平静。事后我跟大人们谈及此事,大人们都说,这小山确实有一条巨蟒,很多年才出来一次,却从不伤人。

挑水也有讲究,在时间上,一般会选择在清晨。因为清晨水里的杂物较少,水质干净透明,这种水喝着也放心;有时候也会在傍晚挑水,这个时候去挑水,可以顺便将洗完澡的脏衣服,和其他脏的物件一起带到水源处的洗刷池一起清洗,这样可以节省很多的时间。

小孩子挑水摔跤,是习以为常的事情。那时,农村的道路高低不平,路上还有许多大小不一的石头坎。当挑着一桶沉甸甸的水,一不小心一脚踩空或脚碰着一颗大石头,身体重心失衡,桶里的水就会洒落,人没摔倒受伤就算万幸。我小时候挑水,因道路不平,一脚踩空或脚碰石块,摔过几次跤。

小孩子挑水,就怕大人恶作剧。当你辛辛苦苦挑着一担水,换肩休息时,一旦遇到喜欢搞恶作剧的大人们,他们就会说,想喝口水,解解渴。往这个时候,大人们还真会喝上好几口。作为小孩子,都会左右为难,不知所措,气愤之极,但又没有办法。我因此吃了两次这样的“亏”。后来,人大了一些,我慢慢悟出其中的奥妙所在,你越不想让他喝,他越要喝,如果你装出无所谓的样子,请他尽情喝,这时候,大人们反而不会喝,还会说你大方、懂事。没想到吧,在农村,挑个水都有这么些“套路”。

现在大部分的农村,挑水的日子已成为过去,家家户户都接上了自来水。对我来说,挑水带给了我太多挥之不去的记忆,这辈子都忘不了。



今晚月亮真圆!踏着溶溶月色他随老侯去借种。白天,他和老侯一人挑担种薯去育秧。老侯是水库管理所的干部,重要的农活一般都交由他干,他只是老侯叫来的帮手。

挑选的种薯个圆皮亮、饱满匀称,要看相有看相,要内容有内容,经过一个冬天的窖藏,水分早已挥发,散发出淡淡的酒香。两人挑到背弯处歇气时,各自偷吃了个种薯,又香又甜。

挑到地头,平整好土地,将其一个个摆布均匀,泼遍粪水,撒上层薄薄的黄土,砍来些荆棘树枝覆盖,以防鸟兽小孩偷吃。本也可洒些农药,一是农药金贵,二是怕毒死人,往年就出过这样的悲剧,不值。忙完这些,看着自己的劳动成果,满意地欣赏一遍,想象着过些日子一丛丛碧绿的薯秧破土而出,栽满田畴山坡,两人由衷地会心一笑。

收工时老侯突然对他说:晚上穿精神点,跟我去花冲借种。

花冲在库尾,土多红薯多,家家窖藏的红薯可吃个对年。老侯家小孩多,干活的人少吃饭的人多。老侯不无夸张地说:五六张嘴巴加起来有簸箕宽,山都吃得扁。想必是把种薯当口粮吃了。借种不算丢人的事,有借有还,再借不难。过两天老侯休假,借来正好带回去。

翻过大坝,一条小船泊在坝头。上船后老侯招呼声:坐稳啦!荡开双桨,满湖的银色便亮闪闪地跳动起来,两岸春花开满山冈,晚风里飘着水汽和花香。水库很大,若走旱路,翻山越岭得好几十里。

他来所里好几年了,眼瞅着返城无望要在此扎根,神情沮丧。老侯是个乐天派,笑说:不走就不走呗,哪儿的吃食不养人?山里水土好,漂亮姑娘多得很,帮你介绍个?城乡结合,差别消除!

不是他不想,是心有不甘,老侯就是活教材。老侯休假每月都是集中一块休,留着回家拼命干活。老侯说:回去一趟像打仗,回来头几天,全身散了架似的刺痛,躺在床上动都不想动,死猪样。留在家里的女人更累,所里的干部大都是这种半吊子。

几声狗吠,船停泊在一处屋场坪边,两人上岸。一条黑狗窜了出来,围着老侯的裤脚蹭来蹭去,尾巴扫得老高。女主人听到狗吠,出门迎客,见是老侯与他,十分热情,连忙让进屋内火塘边请坐。山里寒气重,仍生着火,一把铜壶坐炭火上,“噗噗”直冒热气。老侯说明来意,女人满口答应,她和女儿马上去取,让他们只管喝茶烤火。

女人唤声:翠翠!房门口闪出张红扑扑的脸,两颗闪亮的眸子如清晨草尖上滚动的露珠,朝他俩浅笑一笑,身如翠柳一摆,闪进银白中。屋外月色迷,花香扑鼻。

老侯告诉他:这家人生生了三闺女,男人走得早,嫁出去两个,剩下这个最漂亮,想招个上门女婿。哪知女儿眼界高,都好几年了,仍没招到。乡下不比你们城里,没个男丁还真不行。

不会儿,父母俩取完种薯回来,拿出壶红薯酒、一簸箕油炸薯片待客。夜不淡工,老侯并不急着回去,边喝酒边唠嗑。翠翠很有眼色,替他俩倒茶、斟酒。

女人对老侯说有一事相求:刚为翠翠打好件大立柜,还是个白坯子,想借你身边这位秀才的翰墨写几个字,过两天漆匠来了,正好描上去。写什么呢?翠翠望望窗外细声说:就花好月圆呗!老侯笑说这事好办,驼子作揖起手不难,忙吩咐他去写。

翠翠提灯陪他去卧房写,连写了好几张,终于挑中张满意的。两人说了会话,很投缘。回到火塘边时,这家人又端来碗红枣煮蛋。这不年不节的可是个稀罕物!想起老侯平日开过的玩笑,说叫合欢蛋,他霎时脸红。好在有火光的掩饰,没人看得出来。老侯喝着有点高,走是不可能了,只好听从从主家安排,在此留宿。

翠翠将闺房让给他俩,躺在床上闻着被褥浆洗后的皂角味和成熟女人的体香,听老侯“呼噜呼噜”的鼾声如推土机般碾来,迷迷糊糊中他不知何时入睡的。

翌日清晨起来,见房门口有双清晰的石灰鞋印,他觉得好玩,忙用脚比划。翠翠打了一大筐猪草回来,恰巧遇见,脸一红,闪身走了。老侯悄悄告诉他:男人若踩上地下的鞋印,就得跟着女人走,很灵验的哟!他懒得搭理他。

主人留他俩吃早饭,饭是万万不可吃的,你吃一碗,人家就得少吃一碗。就此谢过,一路返回。

霜降过后,他和老侯一道去还种薯,翠翠已嫁到了山外,城郊一菜农户。风刮得树上黄叶簌簌响,他有点莫名的惆怅,两人顺便帮着干点力气活。